

大运河桥下栏杆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 (1) 项目地点：淮安市大运河桥下；
- (2) 项目名称：大运河桥下栏杆工程项目
- (3) 工期：10 日历天；
- (4) 控制价：人民币 21.6 万元；

2.2 招标范围

大运河桥下护栏及拉电网等工程，详见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投标人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4、投标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职称，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5、 委托代理人及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提供委托代理人及拟任项目负责人的劳动合同及 2020 年 4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及以上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清单（含缴费明细）；
- 6、本项目派出的项目经理必须承诺无在建工程，或者虽有在建工程，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施工任务已临近竣工阶段，并已经向原发包人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原发包人同意其参加其他工程项目的投标竞争
- 7、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任一情况（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自 2017 年 9 月 1 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9、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请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7 时 00 分前到淮安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金马广场南楼第 16 层招标部）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授权委托人报名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 2020 年 4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3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售价 4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至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至时间为：2020 年 10 月 14 日 9 时 00 分，递交地点为：淮安市江淮智慧出行有限公司。投标人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携单位介绍信（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本人 2020 年 4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按时出席开标会，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发包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

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淮南市江淮智慧出行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淮南市江淮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地 址：淮南市清江浦区和平路与环宇路交叉口

联系人：王经理

电 话：0517-83332999

招标代理：淮南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金马广场南楼第 16 层招标部

联系人：耿工

电 话：0517-83770093

淮南市江淮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